

行政法務範疇

目 錄

| | |
|-----------------------------|----|
| 前言..... | 9 |
| 第一部分 二〇二二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執行情況..... | 11 |
| 一、公共行政領域..... | 11 |
| (一) 完善權責體系職能設置..... | 11 |
| (二) 需求導向深化電子政務..... | 12 |
| (三) 加強公務人員管理培養..... | 14 |
| 二、法務工作領域..... | 16 |
| (一) 持續強化特區法制建設..... | 16 |
| (二) 深化登記公證電子服務..... | 19 |
| (三) 加強區際及國際間合作..... | 20 |
| (四) 不斷提高法律推廣成效..... | 21 |
| 三、市政服務領域..... | 22 |
| (一) 嚴守冷鏈防疫抗擊疫情..... | 22 |
| (二) 加強疏渠建篳子基泵站..... | 24 |
| (三) 配合新法優化街市管理..... | 25 |
| (四) 優化設施提升生活素質..... | 25 |
| (五) 推進城市綠化山林修復..... | 26 |
| 第二部分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 | 28 |
| 一、公共行政領域..... | 28 |
| (一) 明晰權責優化職能設置..... | 28 |
| (二) 深化電子政務便民便商..... | 28 |
| (三) 完善公職管理鞏固團隊..... | 30 |
| (四) 修選舉法築愛國者治澳..... | 31 |
| 二、法務工作領域..... | 32 |
| (一) 統籌推進重點領域立法..... | 32 |
| (二) 擴展登記公證電子服務..... | 34 |

| | |
|----------------------|-----------|
| (三) 促區際及國際法律合作..... | 35 |
| (四) 穩步推進法律清理工作..... | 37 |
| (五) 多措並舉提升普法實效..... | 37 |
| 三、市政服務領域..... | 38 |
| (一) 加強排查清淤優化渠網..... | 38 |
| (二) 善用土地建設休憩設施..... | 40 |
| (三) 嚴守冷鏈防疫維護食安..... | 41 |
| (四) 軟硬件整治促街市優化..... | 42 |
| (五) 深化綠化工作提質增量..... | 43 |
| 結語..... | 45 |

前 言

2022年，行政法務範疇繼續落實行政長官的施政理念，遵循《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2021-2025年）》提出的施政方向，與各政府部門齊心合力落實特區政府總體部署，抗擊新冠肺炎疫情的同時，按計劃持續落實各項工作。

面對6月18日爆發的新一波疫情，我們有序啟動應對預案，一方面確保鮮活食品供應和價格的穩定，另一方面全力推進對紅碼區居民的維生支援、全澳公共地方以及紅碼區大廈的消毒清潔，參與核酸檢測站等各項抗疫工作，與全澳市民風雨同舟，共同抗擊疫情。

我們順利推出全面升級的“一戶通”2.0版本，以“用戶導向、優化體驗、便民服務”為宗旨，進一步完善“一戶通”的功能與應用範圍。完善授權機制，優化人員調動制度，提升公共部門施政的質素與效率。嚴格落實立法規劃項目，制定和修改相關法律法規，為特區可持續發展提供堅實的法制保障。持續加大疏渠清淤力度，落實新街市管理制度，優化兒童遊樂設施和休閒空間，努力為市民提供更好的市政服務。

2023年，在公共行政方面，我們將繼續以電子政務為工作重點，在“一戶通”2.0版本的基礎上，透過簡化部門業務流程，結合跨部門數據互聯互通，為市民提供“一件事”集成化服務。繼續檢討領導主管紀律制度，優化部門職能設置，完善公職管理體系，打造高效為民的公務人員隊伍。

法務工作方面，因應《基本法》頒佈三十周年，特區政府將舉辦一系列紀念活動。我們將持續加強立法統籌，根據經濟和社會發展的需要，科學合理地安排立法項目，嚴格執行年度立法規劃，增強立法的針對性、前瞻性和實效性，為經濟復甦、社會發展及改善民生提供法律支撐。此外，將對登記公證法例作出整體性檢討和修訂，重構登記公證系統，與相關公共部門及實體實施數據互聯互通，使更多登記公證服務實現全程電子化。

市政服務方面，我們將透過推進建設筷子基北灣雨水泵站及澳氹若干社區渠網改善工程，逐步擴容和升級低窪易滯地區的排水管網系統。善用土地

建設休憩設施，展開澳門半島南岸海濱綠廊第二期工程、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等項目。繼續嚴守環境、從業人員、冷鏈食品三層防疫線，做好疫情常態化防控。有序推動紅街市、雀仔園街市等整治工程，塑造街市新形象，為廣大市民提供更好的購物體驗。

施政當見善則遷，有過則改。對於施政工作中出現的問題，我們既要虛心聆聽市民意見，盡力改善工作，也要勇於承擔和創新，盡責推進工作。感謝全澳市民對行政法務團隊工作的監督、支持和配合，未來，我們將堅持施政為民，服務全局，勇於面對困難和挑戰，積極推進行政法務範疇施政工作。

第一部分

二〇二二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執行情況

一、公共行政領域

(一) 完善權責體系職能設置

1. 檢討完善授權問責制度

2022年，特區政府檢視公職法律制度中有關各級官員職權的規定，向立法會提交《修改〈澳門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及相關法規》法案，明確規範部門領導日常行政尤其人事管理方面的職權，減少不必要的授權，提升行政效率。

檢視領導及主管人員職責及紀律制度的規定，就設立領導及主管人員專有紀律制度，以及修訂《領導及主管人員通則的基本規定》及《領導及主管人員通則的補充規定》開展了研究。

2. 持續檢視部門職能配置

根據社會發展實際需要，特區政府以職能明確、權責分明、精簡高效為基本原則，持續推動部門架構重整。

2022年，第35/2021號行政法規《藥物監督管理局的組織及運作》於1月1日正式生效，成立了藥物監督管理局，以配合執行《中藥藥事活動及中成藥註冊法》、實施小型醫療器械註冊制度，以及有關藥物監督管理方面的工作；設立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澳門醫院籌備辦公室，負責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建設及營運前期準備工作；完善公共建設相關職能，將土地工務運輸局與建設發展辦公室重組為土地工務局和公共建設局；推進智慧海關建設，完成對澳門海關職能和架構的重整。

自治基金方面，優化了旅遊基金的職能；將學生福利基金、教育發展基金及高等教育基金合併為教育基金，更好地管理及運用資源；重整澳門基金會的組織架構，提高資助審批和監管的能力和效率。另外，完善了公共行政福利基金的職能。

（二）需求導向深化電子政務

1. “一戶通”升級擴應用範圍

2022年，特區政府繼續以“一戶通”作為電子政務建設的着力點，進一步完善“一戶通”的功能與應用範圍。於4月推出升級版“一戶通”2.0，以“用戶導向、優化體驗、便民服務”為宗旨，透過重構系統和佈局，全面提升穩定性和實用性。

新版“一戶通”推出更多應用功能，促進政務服務線上辦理及跨部門協作，包括：“我的車輛”功能方便車主綁定車輛後直接繳納行車稅及交通違例罰款；“我的照片”功能供市民將自拍照和證件照上傳至“一戶通”照片庫，方便辦理政府服務。同時，增設“我的資訊”功能，方便市民及時接收特區政府推送的民防消息，促進政府對外資訊集中發佈。

新版“一戶通”亦提供更多高頻有感且涵蓋不同使用群體的個人化服務，包括：查看醫療券及持續進修餘額、新冠疫苗接種及核酸檢測預約、公共部門活動報名和場地設施預約，以及申請澳門特區旅行證件、個人資料證明書、親屬關係證明書和社團及財團證明書等。推出“一戶通”無障礙模式，進一步關顧長者及殘障人士的使用需要。此外，將“一戶通”服務範圍延伸至提交法院訴訟文書和支付訴訟費用，以及繳交水、電、天然氣等費用。

截至2022年9月30日，“一戶通”逾40.9萬人登記，提供超過150項公共服務，涵蓋社會福利、求職就業、交通出行、醫療衛生、教育文康、營商創業、登記證明及生活繳費等各領域。

2. 續推進部門電子化管理

特區政府持續推進“公文及卷宗管理系統”的應用，截至2022年9月30日，累計收發電子公函55.5萬餘份，提升工作效率，節省人力資源，減少能源消耗。

同時，於2022年4月推出公務人員專用手機應用程式，使用者可透過手機查看年假、出勤紀錄等個人資料，亦可申請年假、報讀培訓課程、收取電子醫生檢查證明書和電子薪俸單，以及使用公積金制度和退休撫卹制度領域的多項電子服務。

為優化部門內部電子化管理，促進工作流程無紙化，2022年，身份證明局以往港旅遊證業務作為先導項目，實現從前台接收申請、審批到後台製證工作全程電子化，取代使用紙張記錄資料，可快速追蹤申請流程，有效加強部門管理效能。

2022年，為完善供各公共部門使用的電子遞交《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稿件系統，印務局推出優化版本，包括：簡化登入方式、去公函化、增加“雲簽署”及審核功能、保留歷史紀錄等。

3. 升級雲計算促數據開放

特區專用的雲計算中心為各部門提供運算力、儲存空間和安全保障，支持電子政務項目安全穩定運作，以及促進開放、共享數據。

因應電子政務的急速發展，2022年完成雲計算中心網絡系統的擴容工作，強化設施安全。另外，已完成災備雲研究，作為構建災備雲規劃的依據，以確保雲計算中心各項電子服務無間斷運作，減低系統故障風險，提升事故應變能力。

推動更多部門透過特區政府數據開放平台公開數據，方便社會機構創新利用。截至2022年9月30日，平台開放數據集增加至598個，涉及14個領域，

包括公共交通、醫療衛生、城市環境、社會保障、教育、就業、創業及營商、旅遊及博彩、行政及法律事務等。

4. 研發新一代居民身份證

因應 2023 年計劃發出新版澳門居民身份證，2022 年全面檢視智能身份證的設計及系統的適用性，分析最新防偽特徵技術的資料。新智能身份證的設計工作已初步完成，並開展智能身份證系統升級的採購工作。同時，有序推進相關法律法規的修訂。

（三）加強公務人員管理培養

1. 建立調動機制提升效率

為更有效地運用特區政府整體人力資源，2022 年開展了人員調動相關法例的修訂工作。

優化現有調動制度，將現行的“調任”、“調職”、“徵用”及“派駐”整合為“調任”和“派駐”兩種方式；行政當局可基於工作需要，在聽取公務人員意見及說明理由後主動調配人員，亦可應工作人員申請及在考慮部門運作情況後調配有關人員；將調動的適用範圍擴展至以專有人員通則任用的人員，以及非屬臨時或緊急情況聘用的個人勞動合同人員，基本構建起適用於所有公共部門之間的人員流動機制。

明晰可安排人員轉職的情況，包括：部門的消滅、合併或重組，職程或職級的設立或消滅，以及部門因需要而合理運用人力資源等；增設人員可在一般職程與特別職程之間進行轉職的機制，同時規定若轉入的職程需經入職實習或培訓，人員在通過後方可轉職。

此外，為配合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的需要，將“臨時定期委任”擴展適用至公務人員前往澳門特區以外的公共部門或機構任職的情況，且適用於以專有人員通則任用的人員。

2. 加強人員培訓優化梯隊

配合公務人員法制與國情教育培訓整體規劃，截至2022年9月30日，開辦了“澳門基本法研討班”、“維護國家安全法”、“國情、灣情及區情”及“中華文化”專題系列課程，合共10班。第四季將開辦“國家憲法研討班”。

公務人員領導力培訓班至今已完成三屆，為優化培訓項目，行政公職局與澳門大學共同就培訓班的課程定位及目標、招生原則、課程框架及編排、課程評審機制、課程組織及跟進等方面作出檢視及完善，並於2022年第四季開辦第四屆課程。

於2022年第四季為新任及現職的領導及主管人員分別開辦全新系列課程，內容涵蓋核心管理能力與轉型、政策及方案制訂與落實、決策與化解衝突、團隊合作與溝通、領導戰略思維能力等。同時逐步提供線上課程，讓人員配合部門及個人需要，靈活持續進修。

持續增強公務人員綜合能力，針對不同職級及職務的人員需求，對原有培訓課程的目標、對象、授課方式等進行調整，課程內容涵蓋法律知識、檔案管理、電子政務、宣傳推廣等不同範疇。截至2022年9月30日，合共開辦147班，4,166人次完成了相關培訓。

另外，為配合整體培訓改革，對達標式培訓課程框架和設置進行檢討，使課程的內容更集中及具針對性，同時靈活選配專業導師或培訓機構，拓展教學資源。

3. 有序落實各項開考工作

按計劃分別開展小學和學士學歷程度的綜合能力評估開考，並根據開考日程有序推進各項程序及相關工作。

就由有共同人員需求的部門合作開展的“特別開考”，已完成資訊範疇和法律範疇高級技術員的考試，並向有需求的部門進行人員分配，填補相應職缺。

根據新修訂法規開展的專業或職務能力評估開考大部分已在半年內完成。由此可見，修法時制訂的縮短開考程序期限、簡化公佈名單方式、設定面試人數限制、收取報考費用等一系列提高效率的措施發揮了應有效用。同時，“專業或職務能力評估開考的電子報考系統”及公職開考網頁的重構工作已完成，並正式投入使用。

此外，首個俗稱“195轉260”的轉入開考已按計劃開展，完成開考且合格的人員可於期限內申請轉入技術輔導員職程。

4. 持續關懷支援公務人員

截至2022年9月30日，有1,392名符合條件的基層公務人員每月領取卑親屬開支補助和安老院舍補助；另有28名有實際生活困難的人員每月收取生活補助。此外，自2022年6月起，各項經濟補助已延伸適用至“公積金制度”的離職人員。

為促進公務人員的身心健康，截至9月30日，已安排1,314名公務人員於今年內進行健康檢查；合共為51名公務人員提供203人次心理輔導服務、舉辦11場心理健康講座、組織11場關愛活動，以及舉辦158項文娛康體活動。

此外，經修訂的公共行政福利基金組織法規於2022年8月15日生效，在職或退休的公務人員及符合條件的家屬可自動登記成為公職補充福利受益人，免除以往的紙本申請和遞交文件。

二、法務工作領域

（一）持續強化特區法制建設

1. 全面落實立法規劃項目

2022年，特區政府嚴格落實立法規劃項目，配合施政總體方向和工作重點，及時推動制定和修改相關法律法規，進一步健全及優化法制環境，為特

區的經濟、民生及社會發展提供堅實的法制保障。同時，法務局持續優化立法技術規範，並向各公共部門及實體發出《處理法規文件格式指引》及法規文件電子化格式範本，以加強法規格式標準化，提升草擬工作效率。

按照 2022 年立法規劃，特區政府完成草擬並向立法會提交 17 項法案，包括《公共資本企業法律制度》、《修改〈澳門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及相關法規》、《動物診療及商業業務法》、《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保守國家秘密法》、《建築業職業安全健康法》、《金融體系法律制度》、《貨幣設立及發行的法律制度》、《修改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武器及彈藥法律制度》、《人才引進法律制度》、《離島醫療綜合體管理制度》、《預防及控制未成年人飲用酒精飲料制度》、《醫療輔助生殖技術制度》、《檔案法》、《公共泊車服務制度》及《夾心房屋法律制度》。

除年度立法規劃外，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特區政府完成草擬並向立法會提交了 8 項法案，包括《以電子方式出示駕駛車輛所需文件》、《修改第 5/2011 號法律〈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修改第 2/2004 號法律〈傳染病防治法〉附件的傳染病表》、《修改〈2022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修改第 16/2001 號法律〈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業務制度》，以及《修改〈旅遊稅規章〉》等與經濟民生緊密相關的立法項目。

特區政府與立法會定期溝通法案工作進展，積極推進各項法案的立法審議工作，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配合立法會完成制定 14 項法律。此外，特區政府頒佈了 44 項行政法規。

2. 優先處理重要立法項目

為配合新一輪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批給工作，大力完善博彩業法律法規，完成制定《修改第 16/2001 號法律〈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業務制度》以及相關配套法規，以加強行業監管，促進博彩業依法有序地健康發展。

為完善維護國家和特區安全的法律體系，完成草擬《修改第 2/2009 號法律〈維護國家安全法〉》和《保守國家秘密法》兩項法案並提交立法會審議。

同時，配合立法會的審議工作，完成制定《通訊截取及保障法律制度》及《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

推進多項保障民生立法。完成制定《修改第 3/2010 號法律〈禁止非法提供住宿〉》，以進一步打擊和遏止在大廈住宅單位向公眾非法提供住宿的行為。同時，完成草擬《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夾心房屋法律制度》等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立法項目，並將法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為推動現代金融業等重點產業發展，完成草擬《金融體系法律制度》和《貨幣設立及發行的法律制度》兩項法案並提交立法會審議。積極跟進《信託法》法案在立法會的細則性審議工作。同時，為解決發展重點產業的人才資源瓶頸，建立新的人才引進制度，完成草擬《人才引進法律制度》法案並提交立法會審議。

加強公共衛生立法。根據防疫接種的實際需要，制定新的《防疫接種制度》行政法規，以提高人口的整體免疫水平。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需要，完善有關貨物衛生檢疫及植物檢疫的規定，修改第 40/2004 號行政法規《衛生檢疫及植物檢疫》。同時，考慮到“猴痘”對公眾健康構成風險，修改第 2/2004 號法律《傳染病防治法》及配套法規，將“猴痘”納入管控範圍。此外，還完成草擬《離島醫療綜合體管理制度》、《預防及控制未成年人飲用酒精飲料制度》、《醫療輔助生殖技術制度》及《修改第 5/2011 號法律〈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四項衛生範疇法案並提交立法會審議。

配合電子政務發展，推動司法訴訟電子化，制定《以電子方式送交訴訟文書及支付訴訟費用》法律，在訴訟制度中引入以電子方式送交訴訟文書和支付訴訟費用，便利當事人參與訴訟，提高司法效率。同時，為向駕駛者提供便利，制定《以電子方式出示駕駛車輛所需文件》法律，允許市民透過“一戶通”出示駕駛執照及民事責任保險證明文件，免除市民攜帶所有權登記憑證及車輛識別文件。

3. 持續有序推進法律清理

根據工作計劃，對於回歸前制定且現時仍生效的原有法律及法令，須進行相關清理及適應化工作。由於相關法律及法令數量較多，將分兩個階段處

理，首先是對 1976 年至 1993 年公佈的仍生效法律及法令的適應化及整合結果進行確認，目前已草擬法案。對於 1994 年至 1999 年公佈的仍生效法律及法令，相關法案草擬工作也已開展。

此外，法務局持續在技術層面分析澳門特區成立後公佈的法律及行政法規的生效狀況，並註明有關狀況的依據。

4. 順利開展司法培訓工作

按計劃完成了第六屆“進入法院及檢察院司法官團的培訓課程及實習”錄取試的開考工作，並於 2022 年 5 月公佈了最後評核名單。獲取錄的 20 名司法官實習員已於 7 月展開為期兩年的培訓。

5. 整合推出“搜法易”新平台

整合印務局的法律搜尋系統、行政公職局的“澳門法例資料查詢系統”及法務局的“澳門法律網”三個系統，於 2022 年 4 月推出新的“搜法易”平台。新系統不僅保留了原有系統的功能和優點，還增加了識別俗稱、別稱、簡體字的功能，並提供多種搜尋方法及分類項目，為廣大市民提供更精準、便捷的法律資訊搜尋服務。

(二) 深化登記公證電子服務

1. 拓展網上平台便民便商

2022 年第四季推出網上發出商業和物業登記副本（登記摘錄）及網上支付服務，市民在申請物業和商業登記後，經網上付費即可直接領取登記副本，簡化行政手續，便民便商。

商業登記訊息平台運作順暢，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平台累積查詢逾 126 萬次，平均每月查詢逾 60,000 次。為進一步完善平台，法務局與財政局合作，在平台顯示營業稅登記中關於商號最新營運狀況的資料，方便市民全面掌握公司的實際狀況。

2. 升級公證查證平台服務

繼 2021 年 10 月推出民事、商業、動產及物業登記證明查證平台和公證查證平台服務後，2022 年第四季推出私人公證員公證查證平台服務，將公證文件查證服務由公共公證員拓展至私人公證員，方便公證文件的接收方即時核實文件的真實性，保障交易安全，提高本澳發出的公證文件的可信度。

3. 促登記公證服務電子化

法務局正研究修訂登記公證範疇的相關法例，開展重構登記公證系統的準備工作，以優化登記公證流程，推動更多登記公證服務實現全程電子化。同時，為妥善運用資源，原擬在商業登記訊息平台增設的自動生成辦理商業登記所需文件的功能，以及擴展電子證明服務項目，將整合至全新的登記公證系統，為市民提供優質便捷的服務。

（三）加強區際及國際間合作

1. 推進深合區的法制建設

為逐步構建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民商事規則銜接澳門的制度體系，法務局與深合區法律事務局就兩地的立法統籌工作建立定期溝通協調機制，互通信息，協同開展立法工作。因應深合區的建設需要，特區政府持續檢視和梳理特區各範疇的現行法律法規，冀透過法律制度的修改完善和制度創新，助力深合區建設和發展。

此外，為便利澳門居民在深合區學習、就業、創業及生活，法務局與深合區法律事務局聯合開展普法工作，透過短視頻、網上問答遊戲、講座等多元化方式，講解深合區的政策措施和法律制度，以及兩地在重點民生領域法律上的異同等內容。

2. 加強區域法制建設合作

為落實《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和《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總體方案》，特區政府與最高人民法院於 2022 年 2 月 25 日簽署《關於內地與澳

門特別行政區就仲裁程序相互協助保全的安排》，進一步提升特區與內地的民商事司法協助效率，為大灣區和深合區建設提供更有力的法制保障。

為促進調解在大灣區的廣泛應用，粵港澳三地法律部門聯席會議通過《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資格資歷評審標準》及《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專業操守最佳準則》，並於2021年12月30日發佈。相關標準和準則將促進大灣區調解員資格的逐步統一，有利於推動調解業發展，完善大灣區多元化糾紛解決機制。

3. 持續推進國際合作交流

在人權履約工作方面，特區政府代表團先後參加聯合國相關委員會就《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殘疾人權利公約》在特區落實情況的審議會議，向委員會闡述特區為落實兩項公約的規定所採取的立法和行政等措施。

在完成相關法律程序後，《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與尼日利亞聯邦共和國關於移交被判刑人的協定》自2022年3月16日起正式生效。此外，特區政府與蒙古國完成民商事法律及司法協助協定的磋商，並已獲中央人民政府的正式簽署授權。同時，持續跟進與葡萄牙、巴西、菲律賓、越南及西班牙在刑事司法互助協定方面的磋商工作。

（四）不斷提高法律推廣成效

1. 多方合作聯合推動普法

法務局聯同各公共部門和民間社團合作舉辦“紀念《基本法》頒佈29周年系列活動”及“國家憲法日系列活動2022”，約50,000人次參與。同時，法務局繼續與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合作推出“教師法律培訓計劃”，為120位教師舉辦有關《憲法》、《基本法》、《維護國家安全法》及預防青少年犯罪法律的培訓活動。

法務局與法律專家合作製作20集憲法系列短視頻及52集《澳門基本法釋要》圖文包，出版《中國憲法講座》書刊，向社會大眾系統闡述憲法內容。

成立“親子普法義工團”，舉辦“2022 親子普法系列活動”，以親子共學模式，有機結合學法、知法、守法，把法治觀念融入家庭教育，讓普法工作向家庭延伸，加大普法覆蓋面。

2. 大力開拓創新普法渠道

法務局推出“網上說法”平台，藉邀請青年、專業團體及公共部門的代表出席，向市民大眾講解包括遺產繼承、婚姻、債權債務等與生活息息相關的法律問題，共製作 37 集並上載於各普法平台，超過 10,000 人次瀏覽。

推出“普法資訊綜合平台”，整合法務局現有的法律資訊網頁，便利市民集中查找所需的各項法律、法規和政策資訊。

3. 廣泛開展宣傳推廣工作

法務局多渠道、多形式、多方位宣傳推廣《憲法》、《基本法》、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及其他法律，共舉辦 470 場線上線下校園普法講座，約 40,000 名學生參與。為社團及公共部門舉辦 40 場法律專題講座，約 2,500 人次參加。繼續與中國法學會合作舉辦“澳門與內地青年法律交流周”。製作大量普法短片、圖文包、帖文及普法文章，累計點擊率達 25 萬次。

法務局推出三期“網上法律知識闖關遊戲”，並與多個公共部門及社團合辦“認識《憲法》與《澳門基本法》網上問答遊戲”和“勞動權益特別大賽”等活動，超過 35,000 人次參加。

三、市政服務領域

（一）嚴守冷鏈防疫抗擊疫情

1. 啟動保供維生支援預案

落實特區政府精準防控政策，市政署就鮮活食物保供、封控區維生支援、公共地方及封控區清潔消毒等防疫工作制訂一系列預案並進行預演，“6·18”

疫情期間，有序啟動各項防疫預案，參與多個核酸檢測站工作，聯同各公共部門及廣大市民共同抗擊新冠肺炎疫情。

疫情期間，由市政署牽頭的“維生與支援小組”合共支援 97 棟紅碼大廈，向約 25,000 名封控區居民提供維生支援，派發約 12,500 個應急食物包、40,800 份蔬菜凍肉食物包、39,500 個飯盒，協助代轉物資約 6,100 宗，並向封控區居民提供各類支援，包括派員進入封控區緊急通渠疏淤，接收暫托貓、狗、雀鳥等 170 隻寵物，並聯同動保團體和私人獸醫，為未能帶寵物外出求診的紅碼區居民建立了移送、醫療的支援機制。

市政署聯同兩南公司、業界全力確保本澳鮮活食品供應充裕，每天公佈鮮活食品供應量，穩定市場價格。持續巡查屬市政署監管的食肆、室內遊樂場、理髮店、美容院及遊戲機中心等場所，以確保有效落實防疫措施。

此外，市政署為紅碼區大廈進行清潔消毒，並收集逾 158 噸垃圾，以及持續協調外判清潔公司加強公共街市和小販區、公共街道、出入境口岸、巴士站、公園及公廁等公共地方及設施的清潔消毒。抗疫穩定期結束後，市政署亦聯同多個社團舉行長達五個月的社區防疫清潔大行動，透過系列社區清潔行動，宣導疫情防控不鬆懈，增強市民清潔消毒的意識。

2. 嚴防冷鏈加強區域合作

2022 年，市政署持續加強冷鏈食品貨物、環境和從業人員三層防疫措施，落實冷鏈食品“外包裝全消毒、內包裝全檢測”，加大抽檢率，配合冷鏈食品追溯系統，追蹤貨物流向，強化防疫效率。截至 9 月 30 日，共抽檢冷鏈食品、水果內外包裝及環境樣本逾 96,000 個，每周平均消毒冷凍食品及外國進口水果外包裝約 10 萬箱，為 1,874 名冷鏈食品從業人員登記定期進行核酸檢測。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共有 11 間企業申請適用《關於輸內地澳門製造食品安全監管合作安排》，將繼續與內地海關磋商深化合作安排，持續擴大准

入內地的澳門生產食品種類範圍，進一步加強落實粵澳雙方共同監督，提升食品企業及產品的質量水平，讓更多澳門生產的食品實現“食品安全源頭防控、口岸檢驗檢疫便利通關”的目標。

（二）加強疏渠建筷子基泵站

1. 建筷子基泵站緩解水浸

市政署持續加大力度疏渠清淤，截至2022年9月30日，已清理逾175萬米下水道，約21,600個雨水井，完成逾10,000米下水道的CCTV檢測及分析，主要針對各區易積水地點、大型建築地盤周邊的公共渠道等。

為提升澳門半島西北區及新橋區一帶下水道的排雨水能力，市政署已完成筷子基北灣雨水泵站建造工程研究，計劃透過新建截流箱涵渠，連通林茂區現有箱涵渠，分流雨水到筷子基北灣新建泵房並強排出海，以緩解強降雨期間高士德區、林茂區和筷子基區的水浸問題，預計2023年第二季啟動工程。

2. 打擊非法排污加強執法

市政署繼續聯同權責部門，加強巡查食肆及地盤等排污場所隔濾設施，積極打擊非法排污，從污染源頭加強執法。截至2022年9月30日，巡查逾520間食肆隔油井，對地盤排污進行近440次巡查，加強對違法排污的處罰。同時，加強對市民、業界的宣教工作，共同保障下水道的暢通。

3. 新瀝青試點增道路質量

為提高道路的路面質量，透過使用高黏高彈改性瀝青和質量更佳的骨料，提升瀝青路面的耐用性，從而減少道路的維修次數，紓緩因重鋪路面所造成的交通壓力。首階段以試點形式推行，檢視效果後再作推廣。2022年已先後在孫逸仙大馬路行車天橋、氹仔信安馬路、馬濟時總督大馬路、海洋花園大馬路、青洲河邊馬路及周邊道路等重鋪瀝青路面工程中採用新瀝青。

（三）配合新法優化街市管理

1. 落實公共街市管理制度

配合《公共街市管理制度》於2022年1月1日實施，市政署除向市民、業界及經營者推廣制度內容外，更有序推進散檔准照轉入承租制度的攤位抽籤，以及原小販准照持有人和街市攤販簽訂新租賃合同等工作，並在簽訂合同前舉辦“小班制”講解會，加強攤販對法律、指引的認識，共873個攤販簽訂租賃合同。

為提升價格透明度，保障消費者權益，2022年1月1日起規範公共街市的價格標示方式，各攤販須使用特定的統一價格牌清晰標示商品名稱及包括“十進制”單位在內的兩種計量單位。同時，推出“街市通”手機應用程式，每日公佈各街市的鮮活食品價格，並透過海報、電子媒體、Facebook等不同媒介循序漸進推廣“十進制”。

2. 啟動紅街市的整建工程

2022年3月28日，完成紅街市攤販遷往臨時街市的搬遷工作，翌日臨時紅街市投入營運，市政署開設臨時紅街市專線巴士，每天30班車，方便高士德區市民前往購物。紅街市整建工程已於5月啟動，工期約660天，市政署在臨時紅街市內宣傳屏幕定期公佈工程進度，讓攤販和市民掌握有關情況。

經聽取市民和攤販的意見，雀仔園街市重整工程已完成設計工作，計劃於2023年第一季動工。2022年底啟動氹仔街市第二期整治工程計劃。

（四）優化設施提升生活素質

1. 優化公園兒童遊樂設施

為回應社會訴求，市政署持續優化及拓展兒童遊樂空間。已於2022年第二季啟動建造適合3歲至6歲兒童的二龍喉公園兒童遊樂場。同時，完成擴

大水塘公園兒童遊樂場，增加健身設施、飲水機及洗手盆等設備，並提升綠化質素，為市民提供舒適的休憩環境。

紀念孫中山市政公園優化工程進入編製計劃階段，透過調整公園空間佈局，結合苗圃地段，提高公園使用率。將擴大公園入口空間成廣場，重整兒童遊樂場，優化燒烤區、步道、水景及衛生間等，並增設七人足球場。

2. 優化休閒空間步行環境

已開展澳門半島南岸海濱綠廊第二期工程的編製計劃，按規劃導則進行分區的深化設計，完善澳門半島現有綠地景觀系統，結合戶外活動設施，豐富景觀元素，建設綠色、休閒及多元化的海濱綠廊。

利用黑沙閒置土地，分階段落實建設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計劃。目前，編製工作較原計劃稍有滯延，正抓緊時間推進工作，2022年下半年進入計劃編製階段。與此同時，為提升土地使用效益，在完成環境綠化後分階段開放予市民臨時使用，已於2022年4月30日起，對外開放黑沙越野車場、竹林區、觀賞植物區、木遊具區及景觀樹道等。

2022年完成青茂口岸廣場設計工作，分階段進行改善步行環境、增加休憩設施及活動場所等相關項目的計劃編製工作。已有序展開編製石排灣公共街區及周邊步行系統工程計劃，預計2023年第一季完成，以完善現有行人天橋過路設施。持續推進路環環島休閒步道工程，2022年優化竹灣馬路一帶步行環境，2023年將繼續推進下階段工作。

（五）推進城市綠化山林修復

1. 補缺提質推動城市綠化

2022年，在“填空白”方面，完成約3,100平方米，“提質量”完成約54,000平方米，合共完成優化綠化面積約57,000平方米。截至9月30日，在綠化帶、公園及休憩區共種植了569株樹木，已完成年度種植目標，將持續在合適地點種植，增量提質，以提升整個城市的綠化景觀。

2. 推動山林修復加強教育

2022年，開展山林修復35公頃種植工作，種植約35,000株華南鄉土樹樹苗，為野生動物提供棲息地及豐富的食源，提升澳門山林的生態效益。

為強化科普教育，在山林修復區域的周邊步行徑安裝科普知識解說牌，讓市民在郊遊之際，亦了解山林修復工作，從而提升市民對大自然的認識，共同愛護山林環境。

第二部分

二〇二三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

一、公共行政領域

(一) 明晰權責優化職能設置

按照“二五”規劃中有關對完善權責及部門職能的工作部署，2023年，特區政府將繼續推進紀律制度的檢討工作，同時結合電子政務發展，優化部門內部職能配置，構建現代化服務型政府。

1. 檢討紀律制度完善問責

公共部門領導主管承擔的職責與一般公務人員不同，一旦違紀對所屬部門以至特區政府將造成更大的負面影響，故將進一步檢視現行相關法律規定，並收集比較法資料，研究完善專門適用於公共部門領導主管的紀律制度方案，從實體及程序層面引入新機制，處理領導主管在擔任職務時發生的違紀行為。

2. 完善職能配置簡化流程

經由過往三年對公共部門及自治基金的一系列重整，政府組織架構及職能已更能適應社會發展需要。在此基礎上，2023年將着手對政府架構中項目組作出職能檢視及必要的重組。同時，結合電子政務的推進及服務流程的簡化，優化部門的內部分工及職能配置，藉以提升部門管理及運作效率，更好地向市民提供服務。

(二) 深化電子政務便民便商

按照“二五”規劃中有關智慧政務的工作部署，2023年，特區政府繼續以電子政務作為工作重點，深化“便民便商”服務模式，加快新型基礎設施

建設，為部門加強內部管理及提升對外服務提供更好的支撐，服務經濟復甦和社會發展。

1. 修訂電子政務法律法規

第 2/2020 號法律《電子政務》的實施，為全面加快特區電子政務整體發展，尤其是促進部門數據互通及深化發展各項電子服務，提供了堅實的法律基礎。為解決現時各單行法規對電子化操作有所限制的問題，並結合法律實施過程中收集到的各類意見，特區政府計劃於 2023 年開展電子政務相關法律法規的修訂工作。

2. 深化“一戶通”的服務模式

2023 年，將在“一戶通”2.0 版本的基礎上，深化便民服務模式，打造“一件事”的集成化服務。將選取個人歷程的不同階段，如出生、結婚等服務場景，梳理及簡化跨部門業務流程，結合跨部門數據互聯互通，達致“減少申請步驟、減少提交資料和文件、減少走訪部門次數”的效果，為市民提供整合式的高效便捷服務。

此外，鑑於商企和社團所需的電子政務服務有別於一般民生類服務，特區政府計劃為商企和社團提供專門電子服務入口，以更好地滿足實際需求，提升服務體驗。

3. 提升部門內部管理效率

2023 年，將重新構建統一的人事管理系統，集中整合特區政府人力資源數據，有效支持部門職能架構配置及人力資源的科學管理，同時，簡化內部工作流程，提升部門人事管理的效率。

退休基金會將於 2023 年第二季正式推出公積金註銷登記資料管理系統，優化跨部門合作，完善部門內部管理電子化。

印務局計劃於 2023 年下半年完成構建《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內容管理系統，實現半自動化排版，強化對來稿內容的管理，提升工作效率。

4. 分階段擴建雲計算中心

配合特區電子政務的長遠發展，以及因應預計 2023 年雲計算中心機房空間使用率超過七成，將於 2023 年完成雲計算中心整體擴展規劃及設計，並開展分階段的擴建工程，為公共部門進一步拓展電子服務提供基礎資源。

5. 發出新一代居民身份證

2023 年，將更新智能身份證系統的軟硬件設備，進行新智能身份證的採購工作，並完成修訂相關法律法規，計劃於第四季正式發出新一代澳門居民身份證。

（三）完善公職管理鞏固團隊

特區政府將持續着力打造高效為民的公務人員隊伍，重點完善招聘、培訓等制度，以及持續完善支援及激勵措施，鞏固團隊建設。

1. 配合部門有序推進開考

計劃於 2023 年 3 月及 10 月分別開展高中和學士學歷程度的綜合能力評估開考。因應 2022 年完成的高級技術員“特別開考”，將繼續按各部門的用人需要，進行人員分配，以填補在開考有效期內出現的職缺，節省部門各自開考的資源。

將於 2023 年 4 月開展第二次俗稱“195 轉 260”的轉入開考，讓成績合格的人員可於期限內申請轉入技術輔導員職程。

2. 完善培訓體系提質增效

2023 年，特區政府繼續優化公務人員培訓，推動人員持續學習，主要工作包括：檢討達標式培訓課程框架，使課程內容更具針對性，並與修讀式課

程和基本培訓課程整合；以問題為導向開展考察培訓，針對公共行政改革項目，每期按不同專題，組織相關部門領導及主管透過現場考察、專題講座、共同討論及分享經驗，提出解決問題的方案。

進一步完善公務人員領導力培訓班，參考歷屆經驗及學員意見，不斷優化課程設置，提升培訓班的實踐性及創新性，並透過多元的學習模式，提升學員在思維、學習、研究問題等方面的能力，為特區政府培養並儲備創新、實務型的人才。

繼續為各級公務人員提供《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相關課程，加深對維護國家安全重要性的認識，並為完成《憲法》、《基本法》課程的學員提供進階研討班，凝聚“愛國愛澳”精神。

3. 多元關懷支援公務人員

2023年，特區政府繼續推進各項公務人員關懷措施，包括：向基層公務人員發放各項經濟補助，紓緩其生活負擔；加強公務人員對心理健康的關注和認識，提供心理輔導服務、舉辦心理健康講座和分享會、線上發放宣導推廣信息等；安排公務人員定期進行身體健康檢查，有需要時轉往專科跟進，關顧公務人員的身心健康。

此外，為公務人員舉辦各項文娛康體活動，豐富其工餘生活；組織公務人員探訪社福機構，推動參與義工活動；舉辦團隊建設活動，促進部門上下級之間的溝通和交流。

（四）修選舉法築愛國者治澳

第七屆立法會選舉於2021年順利完成，立法會選舉管理委員會已按法定程序向行政長官提交關於選舉活動的總結報告。

2023年，特區政府將參考選舉活動總結報告，就完善選舉制度開展有關修法工作，進一步落實“愛國者治澳”原則。

二、法務工作領域

(一) 統籌推進重點領域立法

2023年，特區政府將持續加強立法統籌，根據經濟和社會發展的需要，科學合理地安排立法項目，增強立法的針對性、前瞻性和實效性。在此基礎上，特區政府將繼續嚴格執行年度立法規劃，積極落實立法項目，為推動經濟復甦和社會發展、保障和改善民生提供法律支撐。有關立法項目包括：

修改第10/2000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組織法》法案。為配合廉政建設的長遠發展方向，從廉政公署的職責和權限、人員制度等方面，優化部門的組織運作及行動管理，從而更充分發揮廉政公署的監察職能，更好地維護公共利益及市民利益。

修改第3/2001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選舉制度》法案。為落實“愛國者治澳”原則，並使立法會選舉制度與時俱進，更符合本澳實際情況，將參考立法會選舉活動總結報告，完善選舉規範，強化條文的操作性，進一步優化選舉環境及提升選舉品質。

修改第8/2002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制度》法案。為更新和優化已使用近十年的澳門居民智能身份證，提高身份證的安全性及防偽功能，將對現行相關法律規定作出修訂，以配合新一代澳門居民身份證的推出。

修改第2/2020號法律《電子政務》法案。為配合深化電子政務建設的方向，將修訂電子政務法律，擴大電子政務適用範圍，並配合現實情況完善電子化操作的規定，推動行政程序的簡化，進一步發揮電子政務的效能。

《打擊不法賭博犯罪》法案。現行第8/96/M號法律《不法賭博》已不能適應博彩業及社會的急速發展和現實需要，同時為配合新一輪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批給，特區政府已完善一系列的博彩業法律法規，而與之相關的不法賭博制度亦有必要作全面修訂，以便更有效預防和打擊不法賭博以及相關的犯罪，保障博彩業的健康發展，維持社會安定。

修改《民事登記法典》法案。擬就出生和死亡登記引入全程電子化措施，同時簡化結婚和兩願離婚登記的申請程序，並容許線上提交相關登記申請，全面提升服務效率。

《汽車登記制度》法案。將訂立新的汽車登記制度，簡化和減省不必要的汽車登記服務手續，並為實現汽車所有權的首次登記及轉讓登記全程電子化提供法律基礎。

《物業、商業登記及公證的電子化》法案。將在保障交易安全的原則下，對登記及公證範疇的相關法例作出修訂，為以電子方式作出登記及公證提供法律基礎，尤其容許線上提交不動產的取得、抵押及公司設立的登記申請，並簡化服務流程及減省不必要的公證手續，為市民提供更便捷的服務，同時營造更有利的營商環境。

《公共採購法》法案。為配合社會經濟發展及行政現代化的需要，使公共採購工作更加規範化和制度化，將重新制定有關法律制度，規範公共採購及執行公共工程承擔、租賃財貨、取得財貨及服務所作出開支的制度，確保公共財政資源的合理運用。

《保險中介業務法》法案。由於現行第 38/89/M 號法令部分內容及監管要求未能配合實際需要，有必要對相關制度作全面修訂，尤其是准入條件、保險人及保險中介人義務的規範，並完善監管及處罰制度，以推動保險業的持續發展。

《澳門理工大學法律制度》法案。為落實高等院校科研創新及產學研發展的方向，提升大學的財政自主性、人事制度和聘用制度的靈活性，增強大學在學術和科研方面招聘優秀人員的競爭力，將重新制定適用於澳門理工大學的法律規範。

《澳門旅遊學院法律制度》法案。透過重新制定適用於澳門旅遊學院的法律規範，賦予學院更大的財政自主權，以發展產學研，強化研究成果的轉化，

同時優化學院的人員制度和聘用制度，以吸引優秀人員進行科研教學，促進澳門旅遊學院的發展。

《非高等公立教育及青年範疇特定職務的基本制度》法案。完善現行適用於非高等教育公立學校的領導、教育和青年活動中心主任的報酬及工作時間規範，為擔任該等職務人員訂定專門的法律制度。

《道路交通安全法》法案。為加強打擊影響或危害道路交通安全、阻礙公共道路交通的違法行為，完善駕駛員和其他道路使用者的通行規則，將對第3/2007號法律《道路交通安全法》作全面修訂，為維護交通安全提供更完善的法律保障。

《民航活動法》法案。為配合航空運輸業務的發展需要，重新制定澳門特別行政區民航活動的法律框架，訂定發出商業航空客運業務經營牌照的規定，以及各類民航活動持證實體的義務，並進一步完善相關監察和處罰制度。

《無線電通訊制度》法案。為更有效監管各項與無線電通訊業務相關活動，將透過立法完善無線電通訊的管理、收費、監察及維護等規範，以及優化相關處罰制度，以促進無線電通訊業務的發展。

（二）擴展登記公證電子服務

將深入研究登記公證範疇的相關法例，作出整體性的檢討和修訂。透過完善法例、重構登記公證資訊系統，並與相關公共部門及實體實施數據互聯互通措施，使更多登記公證服務實現全程電子化辦理，居民只需透過“一戶通”即可完成手續，簡便省時。

1. 推動汽車登記的電子化

將實現汽車所有權的首次登記及轉讓登記全程電子化，屆時市民可透過“一戶通”提交申請及網上繳費，待商業及動產登記局審批及完成登記後，即

可經“一戶通”領取登記副本（登記摘錄），毋須前往登記局辦理，實現汽車登記服務“跑零次”的目標。

2. 推動民事登記的電子化

民事登記局將可憑醫院發出的電子資料依職權作出登記，由醫院直接向民事登記局提供出生及死亡數據資料，再透過與身份證明局建立的獨立資料平台校驗資料，實現出生及死亡登記全程電子化，減少市民前往登記局及其他部門辦理相關手續的次數。

另外，辦理結婚和兩願離婚登記亦可透過“一戶通”提交申請，當事人獲批後，僅需於舉行結婚儀式或兩願離婚會議當天到場即可完成登記，程序簡便快捷。

3. 物業和商業登記電子化

將簡化公司設立、取得不動產、抵押不動產和取消不動產抵押的登記程序和手續，實現全程電子化。

此外，為進一步簡政便民，將明確由公共部門對其接收的相關表格或申請書等文件的簽署以及副本的真偽進行核實，市民將不再需要往返公證機關辦理相關公證認定及認證繕本手續，節省時間和費用。

（三）促區際及國際法律合作

將繼續積極探索和推動澳門與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法律及司法合作，進一步深化兩地民商事法律制度銜接融合，服務深合區的建設；繼續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法律服務融合發展，建設和完善仲裁、調解等多元糾紛解決機制，以高效便捷地解決相關民商事爭議。在國際法律事務上，持續推動對外商簽司法合作協定，並積極跟進國際公約的履約工作。

1. 推進深合區的法制建設

按照《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總體方案》要求，通過共商共建共管機制，積極探索兩地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推進深合區法制建設，包括與粵方共同研究並推動制定適用於深合區的各项法律法規，重點探索透過地方立法取得突破，為深合區建設提供有力的法律和制度保障；用好法務局與深合區法律事務局就兩地立法事宜建立的定期溝通協調機制，協同開展有關立法；因應深合區的建設需要，結合本澳實際情況，適時修訂本澳相關法律法規，便利澳門居民到深合區生活、就業及創業。

2. 強化區際法律司法合作

為推動粵港澳三地調解規則銜接、調解員資格互認及標準對接，特區政府將繼續積極參與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工作委員會的工作，共同研究制定大灣區跨境爭議調解規則最佳做法，供三地的調解機構參考適用。

同時，將參考本地法律團體和調解業界的意見和建議，完善《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資格資歷評審細則》草案，並與粵港就調解員課程的認可標準、加入調解員名冊的程序等問題進行磋商，以確定評審細則的內容，盡早推動設立大灣區調解員統一名冊，便利區內居民和企業更多採用調解方式解決民商事爭議。

為鼓勵和支持澳門執業律師在大灣區執業和提供法律服務，特區政府將持續與內地相關部門合作，透過舉辦宣介會、培訓課程等方式，讓業界和法律專業人員了解大灣區律師執業的相關政策和規定、大灣區法律服務的現狀和發展機遇，推動更多澳門執業律師在大灣區內地九市取得執業資格和從事律師職業，拓展業務，為大灣區提供更多元化的法律服務。

3. 加強對外法律司法合作

將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在中央政府的授權和協助下，與蒙古國簽署關於民事和商事法律及司法協助協定。同時，繼續推進與葡萄牙、巴西、菲律賓、越南及西班牙商簽相關刑事司法互助協定的工作。

在人權條約履約工作方面，將就履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情況接受聯合國相關委員會審議，向委員會闡述特區為履行上述公約的規定而採取的措施。此外，因應向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提交第四次普遍定期審議報告，將按中央政府的整體部署，提交介紹特區人權狀況的相關資料。

（四）穩步推進法律清理工作

將繼續按計劃進行法律清理工作，對回歸前制定的仍生效法律及法令作適應化處理和必要整合。為此，將就確認 1976 年至 1993 年公佈的仍生效法律及法令的適應化及整合結果向立法會提交法案。同時，參照該法案採用的模式，就確認 1994 年至 1999 年法律及法令的適應化及整合結果開展法案草擬工作。

此外，針對澳門特區成立後公佈的法律及行政法規，將持續在技術層面分析其生效狀況。

（五）多措並舉提升普法實效

2023 年是《基本法》頒佈三十周年，特區政府將舉辦系列紀念活動，加深社會各界對《基本法》的認識，並繼續以《憲法》、《維護國家安全法》，以及與民生息息相關的法律法規作為普法的重點內容，拓展線上線下普法新模式，帶動市民“齊學法、共普法”，營造知法守法的良好環境。

1. 強化憲法和基本法宣傳

法務局將聯同多個公共部門、社團機構舉辦“紀念《基本法》頒佈三十周年系列活動”，包括透過展覽重溫《基本法》頒佈三十周年來的重要歷史進程，舉辦大型學術研討會及不同類型的普法活動，以多元跨媒體形式加深社會各界對《基本法》的認識和了解。

為慶祝第十個“國家憲法日”，法務局將聯同民間社團舉辦“國家憲法日系列活動 2023”，持續加強社會大眾對國家憲法的認識，傳承“愛國愛澳”的核心價值。

2. 加強國安法的宣傳推廣

維護國家安全是保障“一國兩制”行穩致遠的根本前提，法務局將持續與職能部門加強合作，以生動、豐富及多元方式宣傳《維護國家安全法》，尤其在社團和學校的普法工作中深化相關內容，讓維護國家安全的觀念融入社會大眾尤其是青少年的生活當中，提升市民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

3. 多元普法提升守法意識

法務局繼續探索創新普法渠道，透過線上線下多種方式開展普法宣傳工作。除製作系列短片、圖文包等普法宣傳品外，將進一步豐富“網上說法”平台的資訊內容，計劃推出新普法節目“案中學法”，以簡明易懂的方式解說刑事案件，讓市民大眾了解各類犯罪形態、構成要件和法律後果，藉以增強法律意識，自覺遵法守法。

同時，法務局將走進社區，與民間團體合作設立社區流動法律資訊站點，定期為市民提供與民生息息相關的法律資訊，並與市民直接進行交流互動，使普法工作更加貼近市民的需要。

三、市政服務領域

（一）加強排查清淤優化渠網

過去三年，市政署持續加強對全澳渠網的排查、清淤、疏通及護理，加大力度巡查食肆及地盤等排污場所，打擊非法排污，同時加大力度監察全澳近 490 公里下水道，及時掌握渠網情況。2023 年，除恆常渠務工作外，將透過建設筷子基北灣雨水泵站、俾若翰街和船澳街雨水截流箱涵渠、羅白沙街下水道第三期等系列工程，增建泵站，逐步擴容和升級低窪易滯地區現有排

水管網，並計劃完成約 20,000 米的公共下水道 CCTV 檢測及分析工作，多管齊下，維護渠網暢通，提升排澇能力。

1. 推進筷子基泵站的建設

啟動筷子基北灣雨水泵站建設工程，第一、二期工程主要建設俾若翰街和船澳街雨水截流箱涵渠及海濱休憩區，提升筷子基區、林茂區及高士德區於暴雨期間的排雨水效能，爭取於 2024 年下半年完成箱涵渠工程。預計於 2023 年啟動第三期工程，建造筷子基北灣雨水泵站。

新建箱涵渠連通林茂海邊馬路的雨水截流箱涵渠及泵站，將部分雨水分流至筷子基北灣新雨水泵站排放，緩解原林茂集水區排水系統的壓力，並改善美副將、雅廉訪及高士德集水片區的排雨水效能。筷子基北灣新建泵站增設截污功能，從而緩解污水排放出海而污染沿岸水體。

2. 改造氹仔舊城排水系統

計劃對氹仔舊城區的雨水排放系統進行整體研究，找出排水瓶頸位置和水浸風險高的地段，透過更新或擴容雨水渠網、調整箱涵渠的接駁、新建氹仔東亞運大馬路雨水泵站等系列針對性改造措施，緩解氹仔舊城區水浸情況。

預計 2023 年完成可行性研究和編製工程計劃，爭取 2024 年分階段逐步開展各項工程。

3. 推進街區渠網改善工程

為緩解新橋區、光復街和渡船街一帶低窪地區在暴雨期間的水浸問題，在羅白沙街下水道第二期工程基礎上，2023 年將繼續進行第三期工程，在竹林寺與光復街一段開展雨水排水系統改善工程，更換或新建排洪雨水管道，連接現有雨水管網，並鋪設公用事業管線等。

2023 年，將進行美副將大馬路下水道雨污水管網擴容工程的研究及編製施工計劃，透過更換原有地下舊式石板渠，擴容渠網，爭取 2024 年分階段實施。

（二）善用土地建設休憩設施

落實特區“二五”規劃中增加、優化市政休閒設施的發展策略，除展開澳門半島南岸海濱綠廊第二期工程、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狗場及蓮峰體育中心地段改建為市民運動公園等外，還持續優化社區休憩空間、兒童遊樂設施，向市民提供多元的休閒空間。

1. 建設黑沙青少年體驗營

總面積約9公頃的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已於2022年完成建築設計方案，將於2023年分階段啟動工程，爭取於2024年逐步完成營區建設。

利用閒置地建設的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將透過分佈不同營區的空中滑索、歷奇塔、攀岩牆、網陣、四輪車、越野單車、滑板、野戰、浮橋等設施，為青少年建造水陸空歷奇體驗，配合營區內的大草坪、露營區、手工作坊等靜態空間，為青少年提供鍛煉身體和意志的場所。營區配套設施包括停車場、活動中心等。

2. 建設南岸海濱綠廊二期

已開放的澳門半島南岸海濱綠廊一期觀音像海濱休憩區深受市民歡迎。2023年，將有序推進澳門半島南岸海濱綠廊二期建設，工程由嘉樂庇總督大橋以西至融和門，長度約1,300米，面積約54,000平方米。

海濱綠廊二期將基於南岸海濱整體規劃及設計導則，結合現有自然岸線的形狀，創建融合海濱環境的休閒步道、單車徑，沿線設置特色休憩空間、活動廣場、自由波地、健身設施和遊樂區等，為市民提供多元戶外活動空間。預計2023年完成編製工程計劃，爭取同年啟動工程。

3. 跨部門建市民運動公園

市政署與公共建設局組成專責小組，推動狗場及蓮峰體育中心地段改建項目，經分析研究，項目定位為市民運動公園。已啟動方案編製工作，預計

2023年完成編製建築方案，後續將編製工程計劃。為提升土地利用效益，將採取分期建設，爭取工程較簡單的室外空間可盡早開放予市民使用。

項目總面積約40,000平方米，利用複合設計，充分發揮土地效益，除8線道的田徑場及足球場外，還包括泳池、籃球、羽毛球、乒乓球等室內及戶外的體育場地，並設兒童遊樂區、成人康體區、緩步徑、綠化休憩區、停車場等設施，建造合家歡式市民運動公園。

4. 優化公園兒童遊樂設施

將鴨涌河苗圃地段併入紀念孫中山市政公園，調整公園空間佈局及設施，擴大兒童遊樂設施，增設七人足球場、親子共融遊樂設施、無障礙設施等，完善公園配套，滿足不同使用者需要。預計2023年上半年完成編製工程計劃，爭取同年啟動工程。

2023年將開展台山休憩區優化工程，整體優化台中街、花地瑪教會街兩個休憩區，重新規劃兒童遊樂區、健身區及休憩空間的設施分佈，提供完善的休憩設施空間，滿足區內市民需要。

（三）嚴守冷鏈防疫維護食安

2023年，將繼續嚴守環境、從業人員、冷鏈食品三層防疫線，加強抽檢、消毒、巡查及溯源等系列工作，多點聯防聯動，持續加固食安防線。同時將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發展動態調整防疫應變措施，加大力度做好外賣食品場所的巡查與執法工作，更好地維護本澳的食品安全。

1. 提升冷鏈防疫增應變力

在過去兩年多的防疫抗疫基礎上，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發展動態，適時調整防疫預案，提升冷鏈防疫的應變能力，繼續嚴守冷鏈三層防疫線。

按衛生部門防疫指引，持續落實進口食品的防疫防護措施，特別是環境、從業人員、冷鏈食品三層防控工作，包括對進口食品的抽樣檢測，持續監察

入口商及檢疫點運作人員嚴格執行各項防疫應變措施，安排從業人員定期進行新冠病毒核酸檢測，督導業界加強冷鏈食品的溯源追蹤等。

2. 落實外賣登記加強巡查

因應外賣店登記制度生效，將重點檢查外賣場所的登記證明和營運條件，協助外賣店完善場所設施設備和配置，確保場所符合法規的要求，合法營運，確保消費者權益和食品安全。

對未符合規定的外賣場所，以勸喻和即時糾正為主，倘場所在複查時仍未符合法規要求，則按所發現的違法行為開立實況筆錄或控訴書。另外，安排專責人員持續監察網上社交媒體和第三方平台，確保落實公示制度。

（四）軟硬件整治促街市優化

公共街市和廣大市民息息相關，在 2022 年實施《公共街市管理制度》，整體提升街市管理、營商秩序、環境衛生的基礎上，2023 年，市政署將繼續加強巡查和宣教，進一步推廣“十進制”和提升街市價格透明度。同時，有序推動紅街市、雀仔園街市、氹仔街市第二期整治工程，透過軟硬件的整治，全方位塑造街市新形象，為廣大市民帶來更好的購物體驗。

1. 有序推進街市綜合管理

隨着《公共街市管理制度》的實施，市政署將持續加強巡查和宣教，價格公佈等系列工作，引導攤販遵守法律及指引，循序漸進推廣“十進制”，以構建公開透明、舒適整潔的新街市。

為更有系統地管理公共街市，2023 年分階段試行“街市綜合管理外判服務”，以統一管理模式提升街市的顧客服務、保安清潔等工作效率，首階段將以下環街市、台山街市、氹仔街市及路環街市作試點，總結經驗後再全面推展。

2. 推進紅街市的整治工程

紅街市整建工程已於 2022 年 5 月啟動，計劃於 2024 年第二季完工。工程將重新設計各攤檔空間，增設升降機、空調設備、機電系統及無障礙設施等。

紅街市是本澳唯一仍然維持原有公共街市用途且被評為不動產類別具建築藝術價值的樓宇，工程須兼顧保育和整治，施工難度大，當中以前期拆卸、佈置監測點及現場勘察等階段最為複雜，具較大不可預測性。市政署已先後與文化局、土地工務局、消防局等進行深入商討、溝通，制訂施工方案，並組建技術團隊，在施工期間持續對建築物進行監測，加強協調和監管，確保建築物安全。

3. 優化街市改善購物環境

雀仔園街市重整工程預計於 2023 年第一季度開展，整治後的雀仔園街市將是全澳首個採用乾濕分離設計的公共街市，期望透過新的街市功能佈局、新增空調系統、更換老化設備、增加無障礙設施等，提升街市的營商環境及購物體驗。

氹仔街市第二期整治工程預計於 2023 年第四季完成，透過優化攤檔佈局，改善排水、照明系統，增建無障礙洗手間，優化氹仔街市的營商環境。下階段將展開美化街市戶外區等工作，期望為氹仔街市注入新動力，提升營商環境。

（五）深化綠化工作提質增量

2023 年，我們將持續落實特區“二五”規劃中提出的“填空白、提質量”綠化策略，在全澳綠化帶、公園及休憩區增植樹木，增量提質，有序落實三年綠化優化計劃。在持續進行山林修復工作的同時，推廣郊野科普教育，推動全澳市民從認識到愛護，共同維護大自然環境。

1. 持續擴展社區綠化空間

落實三年綠化優化計劃，在 2022 年改善 57,000 平方米綠化面積的基礎上，市政署持續在全澳各區公園及休憩區進行綠化重整和美化，遵循節約資源、無損景觀質素的大原則，因地制宜，按立地條件及植材特性，重新設計及配置綠化景觀，建造舒適宜人的社區休憩綠化空間。

2023 年預計可完成綠化改善面積約 43,000 平方米，2024 年將改善約 54,000 平方米的綠化面積。

2. 持續推動山林修復工作

2023 年持續加快推動山林修復工作，預計完成 35 公頃種植工作，努力達至 2024 年完成 120 公頃山林修復的總目標。2023 年，將種植約 35,000 株華南鄉土樹樹苗，為野生動物提供棲息地及豐富的食源，提升澳門山林的生態效益。

結 語

以人為鏡，可以明得失。近三年以來，行政法務團隊在全澳市民的監督和支持下，砥礪前行，努力推進公共行政改革、法律制度完善和市政服務便民利民的工作。過程中，社會各界和廣大市民給予許多寶貴意見，協助我們更好地夯實基礎，推進相關工作。

展望 2023 年，我們期望和全澳市民攜手同心，驅散新冠疫情陰霾，推動澳門發展踏上新台階。